

2024 年度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
预算公开

2024 年 3 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内设机构情况

第二部分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预算

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2024 年度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单位预算表

一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一部分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机构规格是正科级，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。

主要职责

（一）贯彻落实非税收入管理的法规、政策、制度、拟定本级非税收入管理办法；

（二）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制度和实施办法的规定，负责本级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政府性基金（专项）收入、罚没收入、国有资产和国有资源收益、其他政府非税收入的征收管理，组织委托和督促各执收单位做好非税收入征缴入库工作；

（三）编制本级政府非税收入年度收支计划，按照部门预算要求，配合相关业务股室，负责收支计划的落实；

（四）负责全县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网络系统的建设与维护，银行代收网点和非税收入财政专户的管理；

（五）拟定本级政府非税收入调控方案，按县政府的要求，做好调控收入入库工作；

（六）负责非税收入票据的购领、保管、发放、核销、检查等日常管理工作；

（七）开展非税收入日常监督和专项稽查、依法查处各种违反非税收入征收管理规定的行为；

（八）指导乡镇非税收入征收管理工作；

（九）完成上级部门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。

二、内设机构情况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有4个股室构成，包括综合事务股、收费股、票证股、稽查股，规格是正股级。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上级部门预算属于兰考县财政局，二级机构。

第二部分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总计 140.64 万元，支出总计 140.64 万元，与 2023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 54.41 万元，下降 27.90%。主要原因：一是电子票据系统实施维护费减少；二是人员工资调整减少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合计 140.64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140.61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；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合计 140.64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37.94 万元，占 98.08%；项目支出 2.70 万元，占 1.92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40.64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3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54.41 万元，下降 27.9%，主要原因：一是电子票据系统实施维护费减少；二是人员工资调整减少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

初预算为 140.64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（类）支出 127.48 万元，占 90.64%；教育（类）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（类）支出 8.03 万元，占 5.71%；其他（类）支出 5.13 万元，占 3.65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40.64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 109.83 万元，占 78.09%；公用经费支出 9.00 万元，占 6.40%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局 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3年增加0万元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

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9.00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包含办公费、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维修费、设备购置费等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.8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.8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3年，我局共组织对3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21.90万元。2024年，兰考县非税收入服务中心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。我局拟组织对5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21.84万元。

我部门2024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3年期末，我局共有车辆0辆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单位 2024 年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**财政拨款收入**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**事业收入**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**其他收入**：是指单位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**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**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**基本支出**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**项目支出**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**“三公”经费**：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，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

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